

Endless Love

「暖爱天后」
暖暖风轻
超越自我力作

一场有关艳遇的
缠绵游戏
一场以情人关系
开场的情爱角逐

爱不是不能言说的秘密
而是蚀骨沉沦的游戏
我开始练习着如何去爱
终于变成不怕失去的人

要有多爱 才会 缠绵不休

Nuanman Fengqing
works

暖暖风轻
作品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要有多爱
才会
缠绵不休

Nuanmiao Fengqing
works

暖暖风轻
作品

Endless Love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T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要有多爱才会缠绵不休 / 暖暖风轻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5500-0653-9

I. ①要… II. ①暖…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1165号

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阳明路310号 邮编: 330008
电 话 0791-86895108(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com>
E-mail bhz@bhzw.com

书 名 要有多爱才会缠绵不休
作 者 暖暖风轻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版统筹 柯利明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责任编辑 赵 霞 游灵通
特约策划 何亚娟
特约编辑 雨 微 燕 兮
封面设计 弘果文化传媒
印 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字 数 246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9.80元
ISBN 978-7-5500-0653-9

赣版权登字: 05-2013-17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 Chapter 01 等不到天亮，美梦就醒来 001
- Chapter 02 望不穿这暧昧的眼 027
- Chapter 03 有生之年，狭路相逢 057
- Chapter 04 当时的月亮，化成今天的阳光 083
- Chapter 05 我们拥有的，多不过付出的一切 109
- Chapter 06 好的爱情，和钻石一样璀璨 133
- Chapter 07 给我一双手，对你依赖 157
- Chapter 08 要有多爱才会缠绵不休 179
- Chapter 09 深情拥吻过后，如何能舍得放手 217
- Chapter 10 我把手放在背后，愿不愿意牵着一一起走 255
- 尾 声 279

Chapter 01

等不到天亮 美梦就醒来

平时他是霸道傲气的，
在男女情事上永远是他占据主动权，
然而这一次，被动的那个人竟然成了他。
他不习惯，却又情不自禁地沉沦。

∞ (1) ∞

莫锦年收到程然的结婚请柬时，委实恍惚了好一阵。

设计精致典雅的大红色请柬上贴着准新人的婚纱照，新郎俊朗，新娘端庄，两人相偎在一起，笑得很甜。

可是，这灿烂的笑容却看得莫锦年极为苦涩。

是啊，想必没有谁会在收到前男友的结婚请柬时还能笑得出来。尤其这个男人才刚刚和她分手两个月。

前脚刚走出一段感情，后脚就步入婚姻殿堂，不得不说，程然还真是一个追求效率的人。

就在莫锦年看着请柬忆苦思甜、感慨万千的时候，同事王沁凑了过来，眼尖地瞥到了请柬上的照片，顿时惊呼：“这女的不是路诚集团老总的掌上明珠杜琳娜吗？她不总是和男明星传出花边新闻吗？怎么这么快就收心决定嫁作他人妇了？”

莫锦年并不怎么关注娱乐新闻，自然不知杜琳娜是何许人物，但是她还是知道赫赫有名的路诚集团的，A城颇有名气的富商就是该集团的董事长杜德庆。

她不禁冷笑出声。她没想到八点档狗血剧情居然活生生地在自己身上上演了。当初是谁深情款款地说“我现在还给不起你幸福，我们先分开一段时间，等我再奋斗两年，我就娶你”，她傻傻地信以为真，谁知道转眼他就迎娶别人。原来所谓的奋斗不过是幌子，事实上他已经另结新欢。最关键的是，这个新欢实在比她更适合做结婚对象。娶了杜琳娜，他最起码要少奋斗十年，甚至都不用奋斗了。

王沁不解地问：“你笑什么？”

“花心女子情海沉浮多年，终于遇见了她的爱情终结者，两人即将展开幸福的婚姻生活，难道这不是一件可喜可贺、值得开心的事情吗？”莫锦年轻扬唇角，可是这笑容却显得那么勉强。

王沁没注意到她的表情，只被她的话逗乐了：“哎哟，锦年，你这可

是典型的知音体。”随即又瞥一眼请柬上的照片，啧啧说道：“也难怪杜琳娜浪女回头，这新郎的长相丝毫不比明星逊色啊，要鼻子有鼻子，要眼睛有眼睛，要嘴巴有嘴巴的。”

莫锦年白了王沁一眼：“拜托小姐，要是个健康的人，都是有鼻子有眼睛有嘴巴的。”

“嘿嘿，我不会形容啦，总之他是个帅哥就是了。可惜啊，这世间又少了一个优质男人了，唉，到底谁会来解救我们，让我们脱离剩女的队伍呢？”王沁仰天长叹。

莫锦年轻轻摇了摇头，低声说：“这样的男人，不要也罢。”

莫锦年和程然的爱情谈得很低调，程然也从来都没有去单位接过她，所以除了她的闺蜜赵欣怡，很少有人知道她有个帅气的男友。连坐在工位旁边的同事王沁都不知道她曾谈过恋爱，还以为她和自己一样，也是单身一族。

下班之后，莫锦年打电话约赵欣怡去两人常去的餐厅吃饭，并声称这顿饭由她来请。赵欣怡知道莫锦年善于勤俭持家，一般两人用餐都是AA制，这次主动请客一定有猫腻，便笑问：“你升职了还是加薪了？”

“都不是。”莫锦年回答。

“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

“对别人来说是好事，对我来说……”莫锦年想了想继续说，“或许也是好事，最起码不再让自己对他有期待了。”

“你就别卖关子了，老实交代吧，什么好事？”赵欣怡憋不住了。

莫锦年深深吸了一口气，努力用平静的口吻说：“他要结婚了。”

“哪个他？”

“还会有谁？那个人呗。”莫锦年都懒得提程然的名字了。以前两人相爱的时候，她最喜欢叫他的名字，可是现在她提都不想提他的名字。

名字本来只是个代号，甚至，这世上有很多同名同姓的人，可是，在

锦年眼里，程然就是独一无二的，程然也曾经是这世上最动听的名字。

莫锦年原本还在犹豫究竟要不要去参加程然的婚礼，赵欣怡却极力怂恿她去：“有句话怎么说来的，‘你已经错过了我，请不要错过我的婚礼’。你不但要去，而且要穿得漂漂亮亮地去，让程然知道，错过你是他的损失，是他这辈子做过的最后悔的事情。另外，你一定要笑得很开心，笑得比新娘还要开心，让程然明白，没有他，你依然很快乐。所以，这次你一定要去。”

莫锦年觉得赵欣怡说得有几分道理，便拿定主意，决定去参加程然的婚礼。

赵欣怡主动请缨担当莫锦年的造型师，陪她逛街为她添置了新的行头。尽管这次购物花费不少，但莫锦年为了挫挫程然的锐气，还是觉得值得的。她可不能落魄地出现在前男友的婚礼上，她一定要以前所未有的光鲜亮丽的姿态出现在那里。就算在经济上她永远无法和杜琳娜相提并论，至少她要在姿色和气势上压倒杜琳娜。

程然和杜琳娜的婚礼在本市一家极负盛名的五星级酒店举行。婚礼上衣香鬓影，觥筹交错，只是，除了新郎，满目皆是莫锦年不熟悉的人。

伴随着结婚进行曲，新郎和新娘款款入场，自红毯一端走向那一端。

莫锦年曾无数次想象过她和程然的婚礼，在教堂里举行还是在露天广场举行，是中式的还是西式的。可是，她怎么都没想到，她并非程然婚礼的女主角，她只是旁观者。

在她有些触景伤情的同时，新郎新娘已经来到了布置得喜庆华丽的舞台上。一身黑色西装的程然和一袭白色婚纱的杜琳娜面带笑意地站在一起，向来宾致意。男的俊，女的靓；男的有才，女的有财，真正是天作之合、相得益彰。

忽然，一道目光直直地射过来，将将落在了莫锦年脸上。很显然，她

也感受到这道目光的注视。这道灼热的目光来自舞台上的新郎程然。

莫锦年毫不畏惧地回望过去，努力扯开嘴角，绽出一个大大的灿烂笑容。

只是，那道目光只是短暂地停留了片刻，便又落在了一旁的新娘身上。

不知怎么的，一股莫名的忧伤瞬间攫住了莫锦年，她笑着笑着，眼睛竟有点湿润。不行，她一定不能在他面前哭，她是要来挫他的锐气，而不是来助长他的气势的，她怎么能这么快就甘拜下风呢？

可是再怎么努力，眼角的湿意却越来越浓。还没到新郎新娘互相宣读誓词的感人环节，就算感动得想哭，也不该是这个时候。

她转过身，快步走出婚礼现场，径直往洗手间走去。

偌大的五星级酒店，隔音效果出奇地好，离了喧嚣热闹的婚礼大厅，过道上仿佛是另一个世界，安静得有些过分。

走到洗手间，莫锦年的眼泪终究没能忍住，汹涌而出。先前即便是程然提出分手，她也没掉一滴眼泪。她以为自己足够坚强，可是当她亲眼目睹曾经最深爱的男人牵着另一个女人的手走向红毯时，百种滋味瞬间涌上心头，不甘、气愤、失落、郁闷……

她不想让程然看到自己脆弱的一面，于是强忍住内心种种不好的情绪，只哭了一会儿，便擦干眼泪，对着镜子补了妆，捋了捋额前的发，然后迈步走了出去。

可是，她刚走出去不久，就被一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身形高大的男人撞了一下，她一不留神，脚下一个趔趄险些摔倒，好在那个罪魁祸首及时伸手搂住了她。

温暖有力的手臂，隐约传来的薄荷香气混杂着成熟男人的气息。莫锦年这才察觉到她被一个陌生男人以一种极为暧昧的姿势搂在胸前，男人温热的手掌透过薄薄的衣衫熨帖着她的腰间，她顿时忙不迭地推开他。

莫锦年正打算举步向前时，男人叫住她：“这位小姐，刚刚要不是

我，你可能会跟地面亲密接触，你不应该跟我说声谢谢吗？”

什么？莫锦年有一瞬间甚至怀疑自己听错了，刚才突然疾步走来撞倒她的人明明是他，应该兴师问罪的人是她，现在怎么他反倒成了有理的那个人？

她抬眼看向这个蛮不讲理的男人。老实说，这个男人有着一副好皮囊，看起来英俊非凡，气度不俗，长相丝毫不比程然逊色。程然浓眉大眼，是那种阳光灿烂的邻家大男孩形象，而眼前这个男人则有着一双夺人心魄的深邃狭长的桃花眼，仿佛是那种天生能招桃花的男人。

男人好整以暇地望着她，嘴角扬起一个微小的弧度，令这个笑容看起来有几分邪气。

“这位先生，刚才是我在正常地走路，突然冲过来差点把我撞倒的那个人是你。你吓了我一跳，我不找你要精神损失费就罢了，你还要我感谢你？你讲点道理好不好！”莫锦年本来心情就不好，又碰上“无赖”，所以口气也好不到哪里去。

男人突然低下头，凑近莫锦年的脸，她措手不及，后退一步，慌张地问：“你干吗？”

“你刚才哭了？”男人凝视着她的脸，撇撇嘴道。

被旁人轻易看出端倪，莫锦年顿时心下一凛。

程然邀请她来参加他婚礼的初衷应该就是想看她出洋相吧？待会儿要是被程然看出她哭过的痕迹岂不是会遂了他的心意？她可不能让他得逞！

这样想着的时候她忍不住轻咬下嘴唇，她这个细微的小动作被对面的英俊男人尽收眼底。他微微扬眉，轻描淡写地说：“其实看不出来，我开玩笑的，你别当真。”

这下莫锦年不禁怒了，一张精致的小脸憋得通红：“玩笑？你们男人就是喜欢把玩弄女人当做玩笑！一点都不负责任！看女人出糗是你们男人的专利吗？玩弄女人你们会很有成就感吗？”

男人并不觉得方才他说的话有多过分，显然未料到她会如此生气。

“这位小姐，我以前没得罪过你吧？最起码，你没有进入我的女友花名册吧？”男人微微眯起眼睛，打量着面前的女子。她穿一身藕荷色的连衣裙，长发披肩，美丽动人的脸上因为恼怒泛出一抹胭脂红，和藕荷色裙子浑然天成，仿若夏日盛开的一朵莲花。

莫锦年“切”了一声：“知道你们男人喜欢炫耀自己女人多，并以此为荣。”说到这里，一个大胆的想法忽然闯进她的大脑，她抬起晶亮乌黑的眼眸，看向他：“你不介意你的女友花名册里多一个名字吧？”

“怎么？你打算入围？”男人玩味地笑了笑。

“只是暂时的，今天你做我的男朋友，好不好？”因为有求于人，莫锦年的语气早已不复先前的盛气凌人，而是有点哀求的口吻。

男人不作声，似在沉思。

“一两个小时就可以，只要你陪我去参加一场婚礼。”莫锦年补充说道。

“哦？婚礼？不会是杜琳娜的婚礼吧？”男人微一挑眉。

莫锦年郑重地点头：“嗯。你怎么知道？”

“我刚好要去参加这场婚礼，所以，你刚才提出的建议，我就勉为其难地答应吧。”男人说着伸出右手很自然地牵起莫锦年的手。

莫锦年忍不住腹诽：切，答应得好像很勉强的样子，这对你来说只是举手之劳，既不耽误时间，还能在风流史上添上新的一笔记录。

不过对莫锦年而言，也没什么损失，不费吹灰之力就请来了一个一身名牌的大帅哥充当现任男友，怎么着也足以长自己的士气，灭程然的威风吧？

∞ (2) ∞

也不知是错觉还是身旁男人的缘故，她这次一进婚礼现场，就感觉到不少目光投射到她身上。她有些不习惯被众人关注，垂下眼眸，努力忽视掉那些目光。

男人握着她的手紧了紧，略略倾身，凑近她的耳畔：“放轻松。我可不想我的女伴丢人现眼。”

灼热的气息在她耳边拂过，一阵酥酥麻麻的感觉霎时传遍全身，她惊讶于自己的身体竟然如此敏感。

男人已经牵着她的手穿过人群来到舞台正前方，婚礼已经进行到新郎新娘互换戒指的环节。

明亮的灯光，璀璨的钻戒，洁白的婚纱，欢呼的人们，眼前的场景莫锦年也曾幻想过。不过，幻想终究是幻想，不会实现了。莫锦年心里又开始涌起一阵酸涩。

新郎新娘交换完戒指，开始深情地拥吻对方。

看着程然低头亲吻杜琳娜的画面，莫锦年心中的酸涩愈加浓烈，好不容易抑制下去的泪水此刻就要夺眶而出。

就在她愣怔地看着舞台上的程然时，身旁的男人突然俯下身来，低头吻住了她的唇瓣。他的吻技高超娴熟，灵巧的舌头轻易就撬开她的唇，在她口中风云涌动。她被吻得措手不及，泪水瞬间滑落。

他看到她翻长的眼睑被泪水打湿，红润的脸颊上挂了一滴泪水，轻轻为她舔去那滴泪水，然后附在她耳边悄声说：“接个吻有必要哭吗？做我的女友，我接吻的权利总该有吧？”

事实上，这个吻只是流泪的导火索，她真正哭的原因是程然。

莫锦年没有回答，只是推开他，侧开身子，和他保持一定距离。

他微微蹙眉：“新郎不会是你的前男友吧？你请我当男友不过是陪你演戏，只是为了气气他？”

心事被他一语揭穿，莫锦年的脸上浮现出尴尬的神色。她抿了抿嘴唇，说道：“现在你反悔还来得及。”

“我答应过别人的事情从来都不反悔。”他郑重其事地说。

这场婚礼是西式的，相对比较自由，不用拘束地坐在某张桌子前，可

以端着酒杯穿梭在人群中。

莫锦年心情不好的时候喜欢用吃东西来缓解痛苦，此刻她正在一个并不惹人注意的角落边喝酒边吃点心。那位临时男友此时正和杜家人在一起举杯庆贺，看上去和杜家的人很熟。

他好像有什么来头，之前不时有人走过来跟他敬酒。她听见别人唤他明晟，她的第一反应是名胜古迹，然后想起他口中的女友花名册，不禁笑了，这名字果然很适合他，那些女友不妨在和他交往后，在花名册上写下“某某到此一游”。

“笑什么？”男人不知何时已经回来了，低沉的声音自她头顶响起。

“没什么。”莫锦年嘴上这么说，可是心里仍旧想笑。

“其实你笑起来更好看。”男人在她身旁坐下。

“是吗？可惜某人不懂得欣赏。”她说的某人正是程然。

“俗话说得好，旧的不去，新的不来。何必为已经成为过去式的人伤神呢？”

莫锦年摇摇头：“我没法像你们男人那么洒脱。”

明晟挑了挑眉：“以后能不能不要对我说‘你们男人’这种话？我跟一般男人还是不一样的。”

以后？没有以后了，这场婚礼结束之后，他和她会成为互不相识的陌生人。

莫锦年将面前的酒一饮而尽，然后拿起酒瓶把自己的杯子倒满，仰头大口大口地喝下去。辛辣的酒精让她的喉咙和胃都不太好受，可是她还是控制不住地想喝，想要体会到所谓“一醉解千愁”的滋味。

明晟看着锦年的表情，突然一阵心疼，伸出手臂，轻轻揽她入怀：“别喝了，喝酒对身体不好，适可而止吧。”

由于喝了不少酒，莫锦年的意识已经开始有点混沌了，而且身体也变得乏力，所以也没有抗拒这个男人的拥抱。她的头靠在男人结实温暖的胸膛，低声呢喃：“骗子，男人都是骗子。”

如果早知道喝醉酒会让自己尽失淑女风度，显得狼狈不堪，莫锦年是断然不会放纵自己喝太多酒的。

婚礼结束的时候，莫锦年已经靠在男人的胸前睡着了，甚至男人低声唤她，让她醒醒时，她都没什么感觉，只是一味地说：“别吵。”

最后，她是被他拦腰抱上车的。

车子行驶的过程中，她一路昏睡。

明晟转过身，看一眼她恬静的睡颜，略微扬起薄唇，伸手拿过毛巾被替她盖上。

“喂，你住在哪里？我送你回去。”他问。

她没有回应。其实她能隐约听见他在说话，但是听不清他在说什么，加上眼皮沉重得根本睁不开，所以无法回答。

明晟只好将她带到他的单身公寓。刚一进屋，开了灯，她就醒了，只是意识仍然混沌。

她微微眯眼看着周遭陌生的环境，皱眉道：“这是哪里？”

“我家。”明晟一边回答，一边将她扶到沙发上。

“不，我要回家。”莫锦年起身欲走，孰料身体压根儿不听她使唤，刚站起来，还没走几步，身体就软了下来，如果不是明晟及时将她扶住，她估计会摔倒。

明晟重新将她扶到沙发上坐下，说：“你先休息一会儿，我去给你准备蜂蜜水。”

她突然觉得胃部翻江倒海，有种呕吐的冲动，问道：“洗手间在哪儿？”明晟扶着她走向洗手间，一进去她就对着马桶吐了个淋漓尽致。

她吐完之后，虽然头仍旧昏沉沉的，但意识比先前清明了一些。

卫生间橘红色的灯光映照着她白里透红的肌肤，她双眼迷离地撑着墙站立。

“醉酒的滋味好受吗？”旁边的男人明显是幸灾乐祸的口吻。

莫锦年摇摇头。醉酒虽然能够短暂地麻痹大脑，仿佛要掏空脑中的一

切，让回忆清零，可是胃里委实不舒服，而且在陌生男人的面前呕吐也不是一件多么光彩的事情。

明明刚才按了马桶的冲水键，怎么那种秽物的刺鼻味道还这么呛人？她一边狐疑一边低头，这才发现她的裙子上不小心沾染了秽物，顿时又是一阵作呕。她是有轻微洁癖的，根本容不得衣服上如此肮脏。

明晟看穿了她的心思，柔声说：“你先洗个热水澡，把衣服换下来。如果你不介意，可以先穿我的衣服。”说完转身离开洗手间，去卧室拿来一套干净的衣服递给她。

莫锦年站在花洒下，闭上眼睛，任凭温暖的水流抚过她的双颊、她凹凸有致的年轻身体。她还从来没在陌生男人家中洗过澡，但是或许是她醉酒缘故，竟然没有丝毫紧张和恐惧。

洗完澡，关了水龙头，她拿过毛巾架上的大浴巾，细细地把身上的水珠擦拭干净。浴室里的镜子已经被水蒸气弄得一片迷蒙，她伸手去擦水蒸气，镜子中渐渐显露出她的模样。年轻姣好的身体，明亮的大眼睛，小巧的尖下巴，由于刚刚沐浴过，脸颊比之前愈加红润了。

虽然算不上倾国倾城之貌，但也有小家碧玉的清新气息。可惜……他不懂得珍惜。

她微不可闻地轻叹口气，然后将男人先前给她的衣服展开，才发现只有一件男士衬衣，并没有裤子。她微微皱眉，她的裙子已经被她洗了晾起来了，眼下遮羞的只有浴巾和衬衣。略略犹豫了下，她还是决定穿衬衣出去。好在男人足够高大，衬衣足够长，把该遮的地方都遮到了。

“洗好了吗？不会睡着了吧？”这时，男人的声音在门外响起。

“好了。”莫锦年边回答边开门。

男人端着一杯蜂蜜水站在门外，见她走出来，笑道：“你再不出来的话我就要破门而入了。”说着把手中的水杯递过去，“喏，蜂蜜水解酒，趁热喝下去。”

她说声“谢谢”，然后接过杯子咕噜几声喝了个干净。她把空杯子还给男人时，才察觉到男人正用炽热的目光看着自己，顿时一阵心慌。

明晟还是第一次发现一个女人能把男人的衬衣穿得这么婀娜多姿、活色生香。白色的男士衬衫罩在女人圆润丰满的身体上，衣角刚刚遮到臀部下方，露出纤细修长的双腿。衬衫是薄薄的纯棉质地，女人姣好的身体轮廓依稀可见。

他突然觉得喉头发紧，全身的血液似乎要一股脑冲进大脑，身体的某处不由自主地呼唤着他。

他并非初经情事的少年，也经历过不少女人，可是还是头一回欲望如此强烈。他压抑住几乎一触即发的冲动，视线从莫锦年身上移开，投向别处。

“这个房子只有一间卧室，你睡卧室还是沙发？”他问。

“沙发。”莫锦年不假思索地回答。

“还是你睡卧室吧。”他本着女士优先的原则。

老实说，她现在确实需要一张舒适的床好好睡一觉，身体里残余的酒精还在作祟，她头痛难受，只想倒头大睡。她没有跟自己的身体过不去，恭敬不如从命了。

莫锦年很快进入睡眠状态，不知睡了多久忽然觉得口渴难耐，可是睡意绵绵，浑身酥软，头脑晕眩，连起身的力气都没有。

这时，明晟站在卧室门外敲门，问道：“睡了吗？如果有什么需要随时叫我。”

她意识不清醒，没有应答。

明晟推开门走进来。床头柜的台灯没有关，温暖的灯光照着床上的身影。他走近，发现她的睡颜纯真无邪，翻长的睫毛被灯光染上一层暖黄色，乌黑的长发垂在肩头，衬衣上方的纽扣解开了两粒，露出好看的锁骨和白皙的皮肤。不知怎么的，他的心微微一动。这个女人仿佛有种神奇的

魔力，能够把纯真和性感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气质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吸引着他忍不住靠近。

他俯下身，在她额上印下轻轻一吻。她的身体微微扭动了下，有气无力地说：“水，我想喝水。”

他转身去客厅倒来一杯水，将她扶着坐起来斜靠在床头，将水杯递到她的唇边。她闭着眼睛将一杯水全部喝光，因了水的滋润，红润的嘴唇似樱桃一般，让人忍不住想汲取上面的甜蜜。

他不想乘人之危，忍住想吻她的冲动，打算起身离开。孰料，他的身子还未离开床边，她已经主动张开手臂，圈住他的脖子，嘴唇也凑了上来。

他的心理防线一下子崩溃，倾身毫不迟疑地吻住那如樱桃一般的唇。她仰着头，非常热烈地回应着他。两人温润的唇舌抵死纠缠，点燃了他原本就蠢蠢欲动的原始欲望。

他温热的手掌穿过纤薄的衣衫在她的身体上游移，他的唇仍然不放过她，火热的吻落在她的眼角、唇畔、耳后、颈边、锁骨……他炽热的唇沿着她身体的曲线一路而下。她觉得每一寸肌肤都像火一样滚烫，仿佛马上就要燃烧起来。

伴随着“刺啦”一声，她身上的男士衬衣已经被他沿着领口撕开，白皙光滑的肌肤瞬间映入眼帘。他迫不及待地俯下身吻她，并迅速除去自己身上的衣物……

莫锦年觉得自己像濒死之人一样，被他在体内横冲直撞却有种如在云端的快感。她的意识仍有些模糊，处于半睡半醒之间。蒙眬的视线中，男人英俊的面孔忽远忽近，不知怎么她就想起了程然，想起了她和他的初夜。那会儿两人都没有经验，程然捣鼓了半天才找到入口，进去之后只觉得疼痛，她死死咬住牙关不吱声，疼痛之后便是一种难以言状的快乐。想着过往，眼前男人的脸仿佛变成了程然那张熟悉的脸。